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0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担保及财务资助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子、孙公司,下同)2024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经审批额度如下:

1、公司及下属公司2024年度拟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本数)的担保,其中包括:

(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8亿元的担保。

(2)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22亿元的担保。

2、下属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预计

根据实际融资需要,2024年度拟由下属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

上述实际担保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或下属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2024年5月2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次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英联金属科技(汕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英联”)因生产经营需要向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鈊渝”)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以设备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公司为汕头英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英联金属科技(汕头)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主合同名称:《融资租赁合同》,编号为鈊渝金租【2024】回字0121号。

3、主合同租赁本金总额:人民币29,4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万元整)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5、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6、保证范围:

(1)主合同项下的租金、代垫费用、留购名义价款、保证金,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资金占用费用、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公证费、鉴定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必要费用。

(3)保证人已充分认识到租赁利率风险。如果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的利率政策变化而调整租赁利率水平、计息或结息方式,导致债务人应偿还的租金、违约金等增加的,对增加部分,保证人愿意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如主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因起租日或购买价款的支付次数、支付时间等因素导致期限变更或者延长的,保证人同意仍按照本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保证人知晓主合同内容,对租赁财产及其价值等无异议。主合同项下租赁财产的名称、规格型号、价格、数量等要素发生变更的,不影响保证人依据本合同承担保证责任。

(6)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或仲裁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公告费、公证费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二)被担保人的情况

1、公司名称:英联金属科技(汕头)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13686426355 8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翁宝嘉

5、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09年3月27日

7、住所: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产业园区南强路6号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公司持有汕头英联100%股权,汕头英联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10、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86,703,151.86	1,502,269,064.95
负债总额	858,845,000.26	1,019,264,991.3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85,289,765.99	237,553,348.99
流动负债总额	856,174,472.62	983,648,723.2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总额	427,858,151.60	483,004,073.64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1,023,491,691.83	604,571,454.11
利润总额	62,037,069.54	50,979,365.41
净利润	57,045,846.59	43,449,114.11
资产负债率	66.75%	67.85%

(三)本次担保审批情况

上述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剩余可用额度为263,218.512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滚存总余额为107,646.73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下属公司因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上述授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均为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但公司对其均具有控制权,对其运行和管理能全面掌握,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为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公司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和财务资助预计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4月30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4年度担保及财务资助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滚存总余额107,646.7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4.64%。

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对外担保的债权发生逾期的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31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将影响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会计财务数据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提高0.1个百分点,总资产减少350,067,357.4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295,994,744.49元,不会对营业收入、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产生影响。

一、概述

公司近期对财务数据进行了自查,发现《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未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恰当计量,导致部分数据填报有误。发现相关问题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组织财务人员进行了核查并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处理,有效地提高了公司财务管控水平和财务报告列报准确性。

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9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已披露的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告中部分财务数据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1.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内容的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增加1.5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044,192,717.40	16,121,288,564.33	-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902,448,295.06	11,052,580,693.71	7.69

更正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5		增加1.6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694,125,359.92	16,121,288,564.33	-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606,453,550.57	11,052,580,693.71	5.01

2.对“四、季度财务报表(二)财务报表”部分内容的更正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间报表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2024年第一季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其他应收款	177,762,039.16	94.77	177,762,133.93
	流动资产合计	7,820,093,136.51	94.77	7,820,093,231.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66,573,483.26	-350,067,428.56	2,916,506,05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33,105.53	-23.69	68,333,081.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4,099,580.89	-350,067,452.25	6,874,032,128.64
	资产总计	15,044,192,717.40	-350,067,357.48	14,694,125,359.92
	应交税费	89,650,092.81	-1,264,941.39	88,385,151.42
	流动负债合计	2,940,227,158.86	-1,264,941.39	2,938,962,217.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078,487.51	-52,457,604.17	65,620,883.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232,511.20	-52,457,604.17	145,774,907.03
	负债合计	3,138,459,670.06	-53,722,545.56	3,084,737,124.50
	其他综合收益	429,712,462.09	-297,583,810.47	132,128,651.62
	未分配利润	6,890,457,631.42	1,589,065.98	6,892,046,69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02,448,295.06	-295,994,744.49	11,606,453,550.57
	少数股东权益	3,284,752.28	-350,067.43	2,934,684.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05,733,047.34	-296,344,811.92	11,609,388,23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044,192,717.40	-350,067,357.48	14,694,125,359.92
2024年第一季度合并利润表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5,591.06	-297,609,824.39	-299,065,415.4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5,591.06	-297,259,756.96	-298,715,348.0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5,591.06	-297,259,756.96	-298,715,348.0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97,259,756.96	-297,259,756.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50,067.43	-350,067.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7,493,439.56	-297,609,824.39	579,883,615.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7,493,212.27	-297,259,756.96	580,233,455.3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29	-350,067.43	-349,840.14

公司已同步更正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版)》。

三、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时,监事会敦促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致歉说明

公司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深感自责,并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3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养元饮品”)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9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9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近期对财务数据进行了自查,发现《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未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恰当计量,导致部分数据填报有误。发现相关问题后,公司组织财务人员进行了核查并对已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部分财务数据进行更正。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时,监事会敦促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0日(星期五)上午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至0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fl@chinanh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08月2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0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0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占山,董事、总经理郭海全,独立董事张继德,董事会秘书赵志远,财务总监苏向军(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0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至0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tfl@chinanh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田凤玲

电话:0472-2642244

邮箱:tfl@chinanh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苏盐井神　　公告编号:2024-041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0日(星期五)上午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至0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sgfzqb@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0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0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0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至0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sgfzqb@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电话:0517-87036988

邮箱:jsgfzqb@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ST天邦　　公告编号:2024-104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邦食品”或“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自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波中院”或“法院”)决定启动公司预重整至今,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一、重整及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4年8月9日,宁波中院作出(2024)浙02民诉前调595号《决定书》,决定对天邦食品进行预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2024年8月27日,宁波中院作出(2024)浙02民诉前调595号《通知书》,指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担任天邦食品预重整阶段的管理人(以下简称“预重整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法院指定预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公司于2024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公司债权人应于2024年10月8日(含当日)前向预重整管理人申报债权。

目前,债权申报及审查,招募审计、评估、财务顾问机构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公司重整申请的文书。公司将积极推动预重整工作,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并指定预重整管理人,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3、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法院正式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可能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相关公司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ST天邦　　公告编号:2024-105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2024年5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在有效评估风险和保证资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对子公司的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其担保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53.5亿元。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另行做出决议的担保或者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的担保将不再占用上述授权额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担保额度总计为153.5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额度78亿元;公司对合作伙伴及担保方的担保额度33亿元;对联营、合营公司的担保额度2.5亿元;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40亿元。担保有效期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累计76.42亿元,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31.60亿元,对合作伙伴及担保方担保余额12.32亿元;对联营、合营公司担保余额1.33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31.18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具体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截至2024年9月8日担保余额(亿元)	2024年度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	13.25	35.00	153.42%	否
拾分味道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	2.83	12.00	52.60%	否
宁波天邦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	1.50	8.00	35.07%	否
杭州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100%	13.09	20.00	87.67%	否
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担保方	不适用	12.32	30.00	131.50%	否
拾分味道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作伙伴及担保方	不适用	0.00	3.00	13.15%	否
鄄城汉世伟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100%	0.93	3.00	13.15%	否
安徽农垦汉世伟和安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49%	0.96	1.50	6.58%	否
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09%	0.37	1.00	4.38%	否

注:上表各数据之和与合计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二、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一)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类型	截止2024年9月8日累计发生额	截止2024年9月8日担保余额
对参股企业、客户、养殖户、合作伙伴的担保	232,486.00	136,464.15
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548,485.77	315,962.95
合计	780,971.77	452,427.10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9.82%。

公司2024年度可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53.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672.87%。其中对合作伙伴及担保方的担保额度33亿元,对联营、合营公司的担保额度2.5亿元,合计占最近一期(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55.61%。

(二)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中,尚未消除担保责任的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16,282.18万元。公司为合作伙伴及担保方、联营、合营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尚未发生逾期。具体情况如下:

到期日	借款主体	贷款主体	逾期本金(万元)	逾期情况
2024/3/19	杭州萧山江南养殖有限公司	租赁机构	207.83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6/5/30	蚌埠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银行	1,537.41	2024.3.19银行宣布提前到期,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4/19	杭州萧山江南养殖有限公司	租赁机构	208.79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5/9	洪泽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银行	5,000.00	2024.5.9银行宣布提前到期,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5/19	杭州萧山江南养殖有限公司	租赁机构	209.75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6/19	杭州萧山江南养殖有限公司	租赁机构	210.72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7/6	阜阳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银行	3200.00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7/19	杭州萧山江南养殖有限公司	租赁机构	211.70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8/6	阜阳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银行	3,719.70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8/6	贵港市汉世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	1,318.20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8/6	淮安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银行	245.41	担保逾期(已披露)
2024/8/19	杭州萧山江南养殖有限公司	租赁机构	212.68	新增担保逾期

注:上表各数据之和与合计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88320　　证券简称:禾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9日,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事项。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27日和2023年5月18日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3年7月1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171号)。

3、2023年7月27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184号)。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相关问询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于2023年8月28日披露《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文件。

4、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以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进行了更新,于2023年9月14日披露了《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3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版)》等其他相关文件。

5、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6、2024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4)7号)。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于2024年1月27日披露《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文件。

7、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5月18日。

二、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主要原因

自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以来,公司与中介机构积极推进相关工作。鉴于下游行业环境发生变化,同时结合公司自身的战略发展安排和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经与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和审慎分析,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并撤回申请文件。

三、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事项。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是综合考虑自身实际情况、战略发展安排及当前行业市场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与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和审慎分析后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事项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将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后,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4-056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9/11,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熊俊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00元~60,000,000元
回购价格上限	58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